

秋瑾与“小丈夫”王廷钧的恩怨情仇

秋瑾是中国近代民主革命先驱、女权和女学思想的倡导者，被誉为“巾帼英雄”“鉴湖女侠”。秋瑾1895年随父移居湘潭，次年5月17日，与湘潭巨富王骥臣之子王廷钧成婚，生育一儿一女。在此居住8年后，于1903年随夫赴京定居。1907年7月15日，因组织光复军起义事泄而英勇就义。秋瑾与王廷钧的结合，既充满恩怨情缘，也是促使秋瑾走向新生活，激发革命热情的巨大动力。

千里姻缘一线牵

浙江绍兴与湖南湘潭虽然相距千里之遥，但在19世纪末期的一根红线，把两地一对新人连在一起，婚姻中的女主角是祖籍浙江绍兴的秋瑾，男主角是湖南湘潭湘乡（今属双峰县）的王廷钧。

光绪十九年（1893），秋瑾随父秋寿南入湘。秋寿南先到常德县厘金局任职，次年，又由常德调任湘乡，湘潭厘金局总办，秋瑾一家人便一起来到湘潭。

在这里，秋瑾遇到了父亲刚交往的晚清中兴名臣曾国藩的长孙曾广钧。秋瑾从其学习诗词、书法称其为“伋师”。由于有这层师徒关系，由曾广钧等人做媒，秋寿南做主，将秋瑾许配给王骥臣的三儿子王廷钧。王廷钧曾就读于长沙岳麓书院并两次参试，但皆落榜。王廷钧虽然科举失利，但也称得上是知书达理，腹有诗书之人，绝非浪荡子弟。秋瑾为官宦千金，端庄秀美，有才女之谓。两人门当户对，依父母之命、媒妁之言，中规中矩，符合常伦与社会习俗。

1896年5月17日，秋瑾与王廷钧在湘潭十八总顺泰棧举行了婚礼。这一年，秋瑾21岁，大新郎两岁。王骥臣给儿媳秋瑾的结婚礼物是湘潭城里的一间当铺，这在当时的湘潭引起轰动。

婚后，王廷钧一边经营当铺，一边延师课读；秋瑾则琴诗书画、练拳习武，夫妻切磋学艺，琴瑟和谐。王家以迎娶秋瑾为荣，王廷钧也以妻子能诗文为傲。婚后次年，儿子沅德诞生。此时，家中大事小事已都由秋瑾张罗，这不仅是因为她年长王廷钧二岁，当家庭理事早，而且能干，又有主见。

北京之行开眼界

1901年11月秋，秋寿南在湖南桂阳知州任上去世。这一年清政府与西方列强签订《辛丑条约》以后，大开捐官之例，王廷钧也趁此机会捐了个小官。

两年后，秋瑾和王廷钧来到北京。两人在这座已经被洋务文化渲染浓重的地方开了眼界，甚至聘请了家庭教师一起学习洋文。秋瑾和妹妹的通信中还特意露了一句“夫婿近来习洋文”，这显然是对丈夫的温馨点赞。

这次北京之行改变了秋瑾的人生，搬至椿树南半截胡同后，秋瑾与新潮女士吴芝瑛义结金兰。在吴芝瑛的引领下，秋瑾结识了京师大学堂日本籍总教习的夫人服部繁子。服部繁子力主的男女平权和女学思想是秋瑾女权思想的萌芽，对她的人生影响至深。

王廷钧在官场混得也不错，1904年这年，他通过继续捐钱，得加多级，旋升工部郎中，赏给二品顶戴，诰授荣禄大夫。秋瑾也被诰封为“恭人”。但她

对此“殊荣”毫不在意——她打小“经济优裕，散养放养”，就和别的女子不一样，当别的女子拿着绣花针爱不释手的时候，她心心念念的却是《芝龛记》里花木兰、秦良玉这些女中豪杰的故事，所以秋瑾蔑视封建礼法、外向奔放，快意恩仇。

对秋瑾的家庭，服部繁子曾回忆道：“秋瑾兴致勃勃地给我谈起她的家庭。原来，她的丈夫是个南方富户，比秋瑾小两岁。她们有两个孩子，都才四五岁。小丈夫温文善良，对秋瑾的意志和行动一点也不加约束，秋瑾自由得很。”甚至说过“我的家庭太和睦了”云云，实在出人意料。

1904年夏初，秋瑾决定东渡留学。王廷钧起初不同意，但也自知拗不过强悍的妻子，最终还是让步。他对妻子出远门不放心，专门找过服部繁子帮忙。服部繁子回忆，1904年，秋瑾想跟她去日本留学，但她担心秋瑾思想太激进，不太想带她去。犹豫中，王廷钧登门拜访来了。她以为王廷钧肯定是要阻挠妻子去留学。没想到这温顺的男人对服部繁子说：“假如您不肯带她去，我妻将不知如何苦呢。尽管我们有两个孩子，我还是请求您带她去吧！留学也好，观光也好，任她去吧……在日本我还有三四个朋友，可以托他们照顾，不会给夫人添麻烦的。”

传奇背后的影子

1904年7月3日，秋瑾随服部繁子到日本留学。不久，她结交了徐锡麟、吴榘、陈天华这样的革命者；还广交杨昌济、鲁迅、陶成章、黄兴等志士仁人，并得到孙中山先生的高度赏识和谆谆教导。1905年，秋瑾归国会晤了蔡元培、徐锡麟，并加入了光复会，后加入同盟会等六个会党及革命组织，其热情和精力，为大部分男子所不及。

此时的秋瑾已化蛹为蝶。她把国际红十字会引入中国，是把护士这一职业大力推介给国内妇女的

第一人。留学日本，本已是课业繁重，她竟然选修了看护学和临床护理。不顾自己还没有精通日文，就把厚厚的日文版《看护学教程》啃下译成了中文，这是她专为中国女性量身定做的拳拳心血之作。

随着时间的推移，王廷钧却越来越难以理解秋瑾这样的新女性。他切断了秋瑾的留学和活动经费，天真地以为，生计没有着落的妻子会回到他的身边。这遭来秋瑾对丈夫的不满以及对婚姻的痛悔。

秋瑾成长于湖南，深受湖湘文化的影响，具有典型的湖南人性格特征——刚正质直、勇猛强悍、桀骜不驯等。这也是秋瑾最终选择毅然赴死的人格因素。而为了了无牵挂地投身革命，她提出与王廷钧离婚。

面对妻子信中所提离婚要求，王廷钧置之不理，却悄悄寄信给岳母打探妻子的近况。当他听到“海归”留学生盛赞秋瑾的诗名，便高兴得满脸放光，深以为傲。他是爱秋瑾的，但一直沉默不语，维持着家庭的和睦。有人说，假如王廷钧能毅然投身革命洪流，和妻子比翼齐飞，也许就能成就美好的婚姻。然而若他真这么做了，他就不是王廷钧，而是谭嗣同了。

秋瑾赴日留学后，王廷钧便辞去了京官，带着两个孩子回到老家，过着隐居生活。

1907年7月15日，因组织光复军起义事泄，秋瑾血染绍兴轩亭口。秋瑾就义后的第三年，王廷钧因思念过度，悲痛欲绝，不幸早逝，演绎了梁祝式的爱情故事。

秋瑾与王廷钧，一个是挥笔舞剑、心比男儿刚烈的女侠，一个是“凡夫俗子”、温顺平和的丈夫。他们的婚姻在一般人眼里似乎并不缺少什么，但在他们之间却隐藏着一条深深的鸿沟。平实地讲，王廷钧所言所行，大体就是一个平凡人的善良和深情。如果说秋瑾是传奇，那么王廷钧就是传奇背后一个默默的影子。 据《老年文汇报》

托尔斯泰晚年想“离家出走”

在妻子索尼娅的日记里，托尔斯泰并不像传记作家及他的密友助手所写的那样——晚年的托尔斯泰生机勃勃，无与伦比。的确有过那样的时刻，但更多的时刻是这样的：他的肠功能迟缓，肝、胃都不好，肺部发炎，有时发作心绞痛。

随便翻阅一则索尼娅的日记：他很明显地日益消瘦和衰弱，这使我非常伤心，什么也不想做，觉得一切都不重要，也不需要。我已经那样习惯于关心他……（1901年1月14日）

在托尔斯泰生病期间，每天晚上，妻子都像照顾孩子那样，照顾丈夫睡眠：在他的腹部裹上用水和樟脑酒精浸好的压布，把牛奶倒在杯子里，把钟、铃给他放好，给他脱衣服、盖被窝，然后坐到隔壁的客厅里去，去看报，直到他人睡。

比托尔斯泰年轻16岁的索尼娅，为了丈夫能健康地活下去，一切生活的乐趣都被搁置在一边了，全身心地守护着他；还有家务、开支、处理信件、接待客人、一切实际上的需要，样样都得考虑到。倘若如此，也就罢了，实际情况要比这复杂得多。

晚年的托尔斯泰心力交瘁，精神彷徨，一直想放弃优渥的物质生活、舒适的家庭生活和声誉，到一个清静的地方，深居简出，像农民那样生活。而一个为名所累的人，出走并不容易，每天都有那么多人关注着他。妻子对他的照料越是入微，他越是反感，因为这种善良和亲情是他出走的最大障碍。他对照护者无常的态度，使照护变得越来越困难。索尼娅在日记中写道：无论我怎样竭诚地、耐心地、注意地照护他，却从来也听不到亲切的或者是感谢的话，而只是一些唠叨。可是他对外人，倒是敬重的、感谢的，而对我，就只是发脾气。

1910年10月28日，82岁的托尔斯泰还是出走了。几天后，在一个名叫阿斯达波沃的小站，他病得很重，在车站一间低矮简陋的平房里躺下来。

在神志昏迷中，托尔斯泰不断地喊：“逃跑……逃跑！”此刻，妻子只能那样悲伤地、绝望地看着亲人永远离去。

据《我为每一种思想寻找言辞》刘海燕/著

